

疫情防控期间公共资源交易活动须知

为有效防范疫情传播风险，保障南山镇公共资源交易活动顺利开展，请前来交易场所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各交易主体（包括招标人、采购人、招标代理机构、评标专家、投标人等），必须全程佩戴口罩，自觉接受身份核验、体温检测、行程信息、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查验等疫情排查防控措施。具体要求如下：

一、进入交易场所前，须测量体温（ 37.3°C 以下），出示绿色粤康码、绿色行程卡、主动申报健康情况，否则不予进场；

二、行程卡显示有省外行程的人员须凭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进入，否则不予进场；

三、行程卡显示近7天内到达或途经中高风险地区的，须出示24小时内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，落实“3天2检”（须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），否则不予进场；

四、体温异常（体温等于或大于 37.3°C ），粤康码（黄码或红码）异常，不得进入。

当前，全国疫情呈现多点散发、局部暴发的态势。请各交易主体自觉遵守国家以及省、市、区有关疫情防控的其他规定，时刻关注疫情防控信息。为此给大家带来不便，敬请谅解。